

主旨： 財務援助

政策： 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 UF Health Rehab Hospital）人員為所有人提供 醫療上必需的醫療護理服務，不會有任何歧視，亦無論其是否有支付能力。

慈善醫療僅當根據服務提供方臨床判斷為有必要提供服務，且患者符合本政策規定的所有財務和資格標準時，才會提供。本政策涵蓋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提供的服務。

若由非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或保健康復醫院醫師聘請的服務提供方，利用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設施所提供的服務，將獨自收費，不涵蓋於此政策下。關於獨自收費的醫師清單，請參閱UFHealth.org財務援助頁所列的清單。此清單每半年更新一次。

財務援助咨詢服務面向所有申請援助以履行其對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的付費義務。這種咨詢服務包含但不限於建立付款計劃，瞭解申請此類計劃的政府補助項目和援助項目、取得慈善醫療的援助。

此政策的除外條款經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CEO或計費業務副總裁（VP）的准许。

目的： 建立符合美國《國內稅收法》（Internal Revenue Code）第501（r）章節和據此頒布的相關法規之計費和收款政策。本政策於2019年6月由董事會通過，此後每兩年審查一次。

定義：以下術語在本政策中的解釋如下：

1. **一般收費金額**「AGB」 - 通常出具給接受必要醫療護理的受保病患的金額。為確定一般收費金額的比例（基於下一財年所使用的日曆年），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將Medicare報銷金總額拆分為Medicare受保患者總費用的總金額。此方法符合國家稅收法所規定的「回溯方法」。
2. **慈善醫療 -** 向符合此政策規定標準的患者所提供的必要醫療服務。
3. **總費用 -** 在扣除任何折扣、合同津貼及其它適用的減免之前，項目和服務應收的全額費用。
4. **擔保人 -** 醫療費用的擔保人是負責支付賬單的個人。絕大多數年滿18周歲的患者是自己的擔保人；但是年齡在18歲以下的孩子無法簽訂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合同，因此其家長為其擔保人。
5. **必要醫療 -** 針對住院及門診患者，為診斷、緩解、糾正、療愈或避免危及生命、造成痛苦或傷痛、導致身體畸形或機能失調、導致殘障或加重殘障或致使整體病痛或體弱的疾病發作或惡化而提供的醫院服務或護理。
6. **假定資格 -** 醫院可使用以前的審定資格和/或來自個人以外來源的資訊，確定個人是否享有財務援助資格的過程。
7. **保額不足 -** 自費醫療費用超過其家庭收入25%的受保病患。
8. **無保 -** 沒有保險或第三方援助，以幫助其滿足自己對醫療服務提供方的付費義務的病患**。**

核心流程：

1. 慈善醫療資格標準
	1. 要申請慈善醫療，病患或其擔保人 - 以下稱為「申請人」- 必須配合提供申請其它現有政府補助項目，例如Medicaid（醫療補助）、Disability（殘障補助）及可用於支付所提供醫療服務的縣市補助項目所必須的資訊和文件材料。
	2. 家庭總收入等於或低於現行《聯邦窮困指南》200%時，應給予慈善關懷。符合條件的申請人將獲得100%折扣減免。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不為「家庭總收入」超過FPG 200%的申請人提供按比例浮動的慈善援助。如果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為「家庭總收入」超過200%的病患提供浮動制補助，則將按一般收費金額（AGB）進行計算和應用。
		1. 申請者的聯邦窮困者身份将被更新，以證明100%折扣。
		2. 「家庭總收入」涵蓋直系親屬的所有成員及其家屬。包括任何成年人，以及 - 如已婚 -配偶、以及該成年人的任何親生或領養的未成年子女。
		3. 家庭成員的收入包括：
			1. 工資收入
			2. 自僱收入
			3. 贍養費
			4. 子女撫養費
			5. 軍隊-家庭份地
			6. 社會援助
			7. 養老金
			8. 社會保險
			9. 失業補助金
			10. 勞工賠償險
			11. 退役軍人福利
			12. 在某些情況下，可能考慮可用資產或其它財務資源相關的信息。
	3. 以下申請者不得享受慈善醫療：
		1. 有可能獲得其它第三方理賠但卻拒絕申請者（根據個人情況以及對組織的未償還總金額進行合理性裁定）。
		2. 居住地和/或保險公司所在地位於美國境外的，病患應獲得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CEO或計費業務副總裁（VP）的准许。
	4. 無保險病患的自費折扣
		1. 根據本政策不符合經濟援助資格的無保險患者，擁有享受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總費用減免45%的自費折扣。保險到位後，任何適用的自費折扣將被收回。
		2. 自費折扣不能減輕或免除病患可能需要支付的服務點現金支付費用。
2. 慈善醫療資格裁定
	1. 可以在接受醫療護理之前或之後提出慈善醫療申請。
	2. 免費提供英語、西班牙語和漢語的申請表格，獲取方式如下：
		1. 親自到訪：

 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住院部

2708 SW Archer Road Gainesville, FL 32608

* + 1. 致電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住院部：352-554-2100
		2. 在線訪問[www.ufhealth.org/financial-assistance](http://www.ufhealth.org/financial-assistance)
	1. 申請者可在開具第一份出院後賬單明細之日起240天內申請慈善醫療。在此申請窗口的前120天內，將不會發起「非常托收行動」（ECA）。非常托收行動包括向征信機構報告不良信息，律師參與催收活動 - 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導致訴訟。未達書面通知后30天以上者，不會發起任何書面通知。此類通知應包含關於本政策的平白總結，包括致電咨詢申請援助的電話號碼，可找到本政策以及相關文件的網站。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在開始任何書面通知之前，將盡合理努力確定慈善援助資格。
	2. 申請者提供完整財務援助申請表後，將開始考慮慈善醫療。如果申請資料不完整，則必須提供所需的其它信息，方可視為完整申請。病患將在不完整申請被受理後14天內收到通知。
	3. 收入將根據申請表和/或旁證文件進行裁定。失業個人將被視為無收入，除非其正在領取失業援助或某種其它形式的援助。旁證文件可涵蓋：
		1. W-2預扣表。
		2. 工資單（最近90天）。
		3. 所得稅回單（最新回單）。
		4. 僱主開具的工資書面證明。
		5. 公共福利機構或任何政府機構開具的，可證明申請者和/或其它家庭成員最近12個月收入的書面證明（例如：社會保障局或當地失業辦公室）。
		6. 最近三個月的銀行對賬單。
		7. 在沒有收入的情況下，也可以接受來自個人的請求滿足擔保人基本生活需求的支持函。
	4. 申請人有責任填寫所需申請表，並充分配合信息收集和評估過程。財務顧問將可提供援助。
		1. 如果擔保人以「不適用」和/或「NA」等術語填寫所需申請表的任何部分，則相關項根據定義等同於$0和/或「無」。
		2. 不得以未能提供申請中或本政策未要求的信息為由拒絕申請。
	5. 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將盡全力在接收到完整的財務援助申請表後七天內提供慈善醫療裁定結果。慈善醫療的裁定結果通知將郵寄給申請者。
	6. 在申請審核過程中，所有催收活動都將暫停，包括任何可能已經發起的非常托收行動。
	7. 一旦裁定通過，當前醫療期的賬目將被核銷，使患者承擔零責任。當前醫療期將涵蓋在獲得批准之時至開具第一份出院後賬單明細之日起240天內的所有賬目。所有非常托收行動應適時停止和/或撤銷，所有病患已付款項將從慈善援助批准範圍所涵蓋的賬目中全額退款。根據初步評估，慈善醫療將被批准為一年期（十二個月）。
	8. 在以下情況下，個人將被視為「假定合格」。
		1. 無家可歸。
		2. 有資格獲得其它無資金支持的州政府或當地援助計劃。
		3. 有資格獲得食物券或學校午餐計劃補貼者。
		4. 有資格獲得州政府撥款的處方藥補助計劃者。
		5. 有效地址被認為是低收入或補助性住房者。
	9. 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將對所有申請及旁證文件保密。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可能要求提供信用信息 - 費用由其承擔，以進一步驗證申請的詳細信息。
	10. 遵守與慈善醫療相關的所有規定、法規和法律。
1. 申訴
	1. 責任方可以在收到初步裁定後30天內提供其它信息，例如收入證明或災難性狀況的解釋，對慈善醫療的裁定進行申訴。
	2. 申訴結果將通知責任方。
	3. 申訴過程期間，催收活動將暫停。
	4. 如果自上一次申請之後，責任方所處的事實和狀況發生變化，則他們可以重新申請慈善醫療。
2. 財務援助政策的透明度
	1. 所有患者就診區域應張貼醒目的平白語言標牌，向公眾告知此政策以及如何獲得援助。
	2. 請求獲得本政策紙質文件或其它相關文件（例如已發佈的摘要和財務援助申請表）的，除非請求者要求或者同意透過電子郵件或網站等方式接收，否則應向這些人提供這些文件。
	3. 患者將在持續治療期間的最早实际时间，收到一份此政策的平白摘要。
	4. 本政策及相關文件和相關標牌將被翻譯為占患者群體5%以上或人數達1000人的少數群體的主要語言。
	5. 賬單將涵蓋有關可獲得財務和慈善援助的醒目書面通知，包括可咨詢更多本政策及申請流程相關信息的電話號碼，以及可直接獲得本政策資料及相關文件的直達網站。
	6. 本政策將以合理方式分發給佛羅里達大學康復醫院服務的社區民眾，以覆蓋最有可能需要財務援助的社區成員。